

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为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，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融资结构，满足日常经营需要，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浙江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爱康光电”）拟以部分设备资产与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金控”）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拟融资金额不超过 32,000 万元，租赁期限为 3 年，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浙江爱康光电以承租的公司部分设备提供抵押担保，公司以持有江西金控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。具体事项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、担保合同、抵押合同、质押合同等为准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，鉴于公司董事邹承慧、易美怀、袁源担任本次交易对手方江西金控的董事，董事赵剑担任江西金控的监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制度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邹承慧、易美怀、袁源、赵剑回避表决。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。

本次关联交易涉及金额超过 3,000 万元，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% 以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此项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构成重组上市，无需经过相关部门批准。

本次公司为浙江爱康光电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、2019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0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（相关公告编号：2019-177）规定的对浙江爱康光电的担保额度 90,000 万元。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履行审议程

序的担保额度以内，无需履行其他审议、审批程序。如后续实际发生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项目	内容		
企业名称	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		
成立时间	2016年08月16日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60126MA35K56K1X		
注册地址	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梅林大道以南，白水湖路以东报关报检大楼402室		
法定代表人	涂赞洁		
注册资本	110,000万元人民币		
公司类型	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		
主营业务	融资租赁业务；租赁业务；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；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；租赁交易咨询；财务咨询；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；向第三方机构转让应收账款；对外投资；国内贸易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	
股东及持股比例	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30%，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8%，江西浩瀚正盛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%，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%，江西省博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%，江西省金控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5%。		
关系说明	公司参股公司，公司董事兼任江西金控董事，构成关联法人		
基本财务数据 (单位：万元)		2019年12月31日 /2019年度	2020年6月30日 /2020年1-6月
	总资产	141,289.17	151,565.73
	净资产	61,535.24	59,503.50
	营业收入	11,445.09	6,910.79
	净利润	3,501.37	1,501.46

注：上述交易对方2019年度、2020年1-6月财务数据已经审计。上述交易对方信用等级良好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标的名称：公司部分设备
- 2、类别：固定资产
- 3、权属：交易标的物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。融资租赁期内公司拥有交易标的物的使用权。

4、所在地：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煤山镇浙能智慧能源科技产业园（浙江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长兴工厂内）

四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本次融资租赁方式为自有资产售后回租融资租赁。承租人与租赁公司签署相应的售后回租合同，将选定的部分自有资产出售给租赁公司，由租赁公司支付购买价款，资产的所有权即转移给租赁公司。承租人按照售后回租合同从租赁公司租回该部分资产，按期向租赁公司支付租金，继续保留通过租赁取得的资产管理权和使用权。租赁期间届满，承租人支付留购价款购回融资租赁资产的所有权。

本次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。

五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租赁物：公司部分设备
- 2、租赁类型：售后回租
- 3、融资金额：不超过 32,000 万元
- 4、租赁期限：3 年
- 5、租金支付：每 3 个月一次，期末支付，共 12 期
- 6、担保措施：
 - (1)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
 - (2) 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
 - (3) 浙江爱康光电以承租的公司部分设备提供抵押担保；
 - (4) 公司以持有江西金控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融资租赁及担保相关协议尚未正式签署，具体租赁利率、支付方式、担保方式等具体内容将由公司与江西金控根据实际签署的协议确定。

六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参股公司江西金控具有多年的融资租赁业务经验，可以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租赁解决方案。公司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利用现有生产经营设备等进行融资，有利于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公司债务结构，同时盘活固定资产，提高现有固定资产的利用率，有助于公司获得日常经营需要的资金支持，进一步增强

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。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对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，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，且风险可控。

七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，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，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1、鉴于公司董事邹承慧、易美怀、袁源担任本次交易对手方江西金控的董事，董事赵剑担任江西金控的监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制度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本次交易决策程序合法，交易行为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将依法回避表决。

2、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，满足公司经营业务资金需求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本次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爱康光电与关联方江西金控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，盘活现有资产，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。交易遵循公平、公开、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租赁价格将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。

八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本年年初至披露日，公司与该关联人之间累计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（含日常采购类、销售类、劳务类等合计）详见公司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中的相关情况介绍，未超出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。

本年年初至披露日，除本次交易外，公司与江西金控未发生任何非日常关联交易。

九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八日